



## 元宵节趣事

在我们那儿，元宵节有摆供圣虫的习俗。“圣”谐“升”音，民间也叫“升虫”，它的原型是盘起的“小龙（蛇）”，墩墩实实的，很喜相。

我小的时候，白面是稀罕物，但做圣虫则必定要用白面。时间在正月十三，据说这天是圣虫的生日。面揉好后，先把面团搓成长条，留好圆鼓鼓的头部，然后盘起来，捏出耳朵，剪好嘴巴，再用黑豆做圣虫的眼睛。圣虫分公母，公圣虫背部用剪刀剪出有规律的三行或五行毛刺，嘴里衔钱，象征财源广进；母圣虫只在背上剪一行刺，头上点几个红点，嘴里衔枣，寓意五谷丰登。圣虫蒸好后，用红包袱包好，藏在一个不易被人发现的地方。

6岁那年的元宵节前，我无意间在储藏间的粮缸里发现了母亲做好的圣虫，白白的，又暄又香，散发着一股诱人的味道。面对这突然出现在眼前的白面圣虫，我不由得咽了好几口水，我伸出小手，想摸一下那些可爱的圣虫，又不敢。我在储藏间徘徊了好长一段时间，终于没能抵挡住诱惑，颤抖着伸出小手，掰下了一条圣虫尾巴，这是圣虫最薄弱的部位，同时也不易被母亲发现。我将掰去尾巴的圣虫头朝外放在最下面，将包袱包好，偷偷溜了出去，找到一个无人的角落，美美享受了一番。第二天，我故伎重施，趁家人不备，又掰了一条圣虫尾巴……

转眼到了元宵节的下午，母亲让父亲将圣虫摆到供桌上。父亲进了储藏间，不多一会儿，怒气冲冲地出来了，手上拿着缺了尾巴的圣虫，我见势不妙，刚想跑，却被父亲一把揪住了棉袄领子，吼道：“是不是你干的好事？”说完，抬起头就要打。正在灶间忙活的母亲闻声过来，拦住了父亲，诧异地问：“怎么回事？”

待看清楚了那些圣虫没有一个是完整的时，母亲的脸色瞬间变了，眉头也皱了起来。我在一旁吓得抹起了眼泪。母亲知道是我闯的祸，只轻声叹了口气，将我从地上拉起来，说：“是你吃的吧。”我老老实实地点了点头。

母亲看着残缺的圣虫，一时也不知如何是好。放在粮仓里的圣虫还好说，可供桌上的那两个，没了尾巴，传出去肯定会让人大笑。

父亲仍然怒气未消。母亲说：“算了吧，孩子小，不懂事。再说，已经这样了，生气也没用，还是让我想想办法吧。”

重做显然是不现实的。母亲思考了好一会儿，吩咐父亲找来白萝卜，洗净，去皮，然后用小刀精心雕刻出两条圣虫尾巴，拼好后，扑上一层面粉，白白的，如果不仔细看，还真看不出来。摆好后，母亲端详了一会儿，笑了，和蔼地摸了摸我的头，说：“你看这尾巴，像不像面做的？”

真的很像呢！我的脸上还带着泪，看着经母亲妙手回春的两个圣虫，也开心地笑了……

成长的岁月里，那两条用萝卜雕刻的神奇的圣虫尾巴，是我最美好、最温暖的记忆之一，那上面凝聚着母亲的爱和智慧。

周衍会

## 从春天起跑

寒冬刚去，春意便驾东风来。

我们在酝酿、积蓄、憧憬的严冬过后，又向着人生的下一个驿站起跑了。自然的春天花红树绿，春之气息新鲜、醉人，给人活力，使人振奋；人生的春天在于拥有青春，抒怀、立志、加油、奋进。在春天里，我们满怀信心，激情难抑；我们播种汗水，洒下希望；我们施展筋骨，跑步前行。

年轻的朋友，春天犹如人生赛场上的起跑线，不管你是稳步前行，还是小步快跑，无论你是疾走如飞，还是扬鞭奋蹄，你都应以只争朝夕的精神，用心跑好每一步。

不要为昨天的碌碌无为而懊恼不已，昨日已去，今天还未跑远。生命的春天在于珍惜青春，抓住今天，从现在起跑。不要为昨天的失败而耿耿于怀，昨天失败，今天未必会失去，明天未必会失望。

生命的春天还会更加绚烂多姿，只要你振作起来继续朝前跑。也不要为昨天的成绩而沾沾自喜，那只能证明你昨日跑得优秀。生命的春天贵在创造新的成绩，贵在跑向新的起点。在春天里，人生只有停顿，没有停滞。你可以在跑步中小憩，却不能在跑步中贪睡。若你不是让尘土飞扬的人，就应当是尘土满面的人。莫等闲，白了少年头；朝前跑，千万莫停留。

抓住春天吧，年轻的朋友们！春光已为我们照亮了绿色的跑道，春色已为我们准备了美丽的花环，春风已为我们鼓起了奋飞的翅膀，春雷已为我们奏响了起跑的号角，年轻的心止不住要飞扬！

只要你人心不老，只要你胸怀大志，只要你脚踏实地，那么，你将在春天里跑得潇洒自如，跑得引人注目，你也将拥有人生永恒的春天！

让我们携手挽住春天，从春天起跑！

岳立新



## 最大的谦卑

作家蒋勋在其作品《细说<红楼梦>》中有过这样一段话：“人最大的谦卑莫过于能意识到身边所有的人你其实都无从判断，能明白每个人都是在用自己的方式实现自我，很多写作者都做不到这一点，说实话，我自己也做不到……”

他其实是在赞扬曹雪芹。在《红楼梦》形形色色人物塑造中，作者皆是“客观”而为，本身不对书中任何人物形象加以“主观”的褒贬和判断。曹雪芹以个人彻底的“谦卑”领悟在进行着伟大的文学创作，在他眼中，作品中每一个人都只是一个活生生的“生命”，不必主观理解，不必以自我立场去强调某种认同或抵牾，只需去明白和尊重其中每一个人的生活方式。

比方黛玉、宝钗、金钏、晴雯、袭人，甚至是焦大等，她们在大观园里虽身份地位各不相同，甚至有霄壤之距，但作为一个“人”，一个形象的塑造，在作者眼中都一样，只是不同的“生命”存在。每一个角色，作者似乎都是站在角色自身的角度，以生命张扬的热情去雕琢每一处细节，不吝构思和笔墨。

作者不带主观褒贬，读者就会阅出千姿百态，而不是从刚开始读便被套进了一个早已悬在暗处的“框子”里。把评判交给读者，一千个人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朵花有万千不同的美丽，文学作品就有了强大的生命力。

撇开《红楼梦》与其它文学创作，茫茫浮世，人与人之间的相处何尝又不是如此？彼此之间，我们太缺少的就是相互“谦卑”，就是对自我之外所有生命的敬重与包容。自我、利己、惯于“向外看”，一旦这样的意识和行为在一个时期蔚然成风了，我们只会收获越来越多的冷漠和孤寂，温暖也会渐行渐远。

儒家至圣先师孔子在两千多年前就曾说过这样一段话：“觚不觚，觚哉！觚哉！”觚原是西周以前的一种酒器，有棱有角，造型独特，后来慢慢变化，到春秋时期大多已去角成弧，一点点圆滑起来。孔子说圆滑起来的觚其实已经“变了味”不能再叫做觚了，因为“棱角”本为“觚”之所以成觚的独特的标志。当然，孔子此言并非在专说酒器，而是借酒器来忧虑当时“礼崩乐坏”社会大环境里的风气。

每一个人的生命中都有各自不同认知、底线和特征，就像弗洛伊德所说的“本我”，这个“本我”就是“觚”的棱角，我之所以为“我”，也因此“棱角”；如果所有的生命都必须按某一个标准去变成一个完全统一的一模一样，那肯定就会若《国语·周语》中所讲的那样：“同则不继”。宇宙本就是丰富多彩的多元组合，社会与人更是。当然，人和其它物种不一样，人有思想，社会的稳定与发展也需要有秩序和规范，于是乎就衍生出了诸如伦理、道德、价值观、制度，甚至是法律等诸多元素来约束。但无论如何，外在的“框框”只是必要，而内在的“自觉”才是必需。彼此的谦卑、尊重和包容一旦成为每一个人起心动念处的“自觉”，内生才会有源源不断的动力加持。

儒家自古就讲求“恕”道，讲推己及人，讲母意、母必、母固、母我，核心也就是提倡彼此尊重，换位思考，相互交融，时时找到处事之“中”；恕，“如其心”而已，每人都有一个心，相处之道，不是相互否定、排斥、怨恨，而是彼此融合。

《国语·周语》中“同则不继”前还有一句，叫“和实生物”，社会总在追求“和”之终极目标，但“和”一定不是从一开始只允许出现一样、排斥异己之单一的“同”，那叫“同而不和”。一阴一阳之谓道，也只有能容纳下许许多多的“异”，在相互的沟通、碰撞、尊重、调和之下衍生出之“和谐”才是真正的“和”，“和而不同”才会生生不息。泰山不拒细壤，故能成其高；江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单一之大，再大也大不了哪去。

这就给我们常提个醒，拥抱你周围所有各色生命，因为有他们才共同构成了这个熙熙攘攘的七彩社会。像曹雪芹写《红楼梦》一样，用最大的虔诚、谦逊去理解每一个生命自我存在的方式，然后去彼此学习、沟通、协调、融合。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反之亦是。能把所有有棱角的“觚”混合到一个大家庭，彼此砥砺、欢喜，相互去“交”杯而非是去“碎”杯，少一些主观、专独、固执，狭隘，这样，我们才能使自己逐渐修向完美，这也是多数人所希望遇到的共同的美好。

王阳明对其养子正宪多次教之以“谦”，“非但是外貌卑逊，须是中心恭敬，撙节退让，常见自己不是，真能虚己受人……”谦逊其心，宏其大量，我们若是都能逢事先去试着“向内看”，以己度人，是不是就会常常见到更多晴朗的天？

林其兴